

证券代码：838767

证券简称：荣尧智慧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天津荣尧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2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3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高峰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周转，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红桥支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期限一年，具体内容以与

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峰、王玉生（公司控股股东高峰与王玉生系夫妻关系），拟为上述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构成关联担保。上述贷款具体担保事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五）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关联董事高峰、王玉生，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荣尧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天津荣尧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6 日